

**「106年臺北市政府網路投票作業審查會議」
(議題：請不要再發送免費燈籠了)會議紀錄**

一、時間：106年11月22日(三)10時

二、會議地點：市政大樓3樓南區S305開標室

三、主席：李委員○○

記錄：石○○

四、出席成員：如簽到簿

五、會議紀錄與決議事項：

(一)本次審查會議成員共計11人，實到人數11人，經外聘委員互相推派公民參與委員會李委員○○為本案審查會議召集人並擔任主席。另因本提案之議案主責機關為觀光傳播局，故觀光傳播局審查會議成員依迴避原則不參與投票。

(二)本次審查會議出席成員投票結果為9票「通過」、1票「建議不執行」，故本案通過執行i-Voting，並建議題目修訂為「請臺北市政府不要再發放燈籠」。

(三)審查會議出席成員個別建議事項如下：

1. 基於資訊公開，請市政府補充歷年來的預算、決算經費。
2. 建議市府與提案人充分揭露資訊供投票市民參考。
3. (1)免費與付費應該不是影響環保的因素，而是燈籠材質的因素，有許多物品民眾需花錢買，使用完後即丟棄亦會造成環保問題，這並不是不使用/不消費就解決的問題。 (2)教育兒童不僅是如何製造燈籠，也可教育觀念，即使是免費物品，亦可教育兒童不拿取自己製作，而不是不發免費才不拿取的教育。 (3)資料充分度不足，建議補充不發是否對環保確實有幫助的資料，避免淪為意見口水討論而無共識。
4. 選項方案必須更明確，停止發放免費燈籠，但付費購買就可以接受？提案時立場要很明確。至於取代或其他設計之燈籠，是提供給觀傳局之建議方案，並不適合作為選項。
5. 滿足民眾對傳統文化的需求，及對環保的需求二者之意見之表述，透過是項提案進行i-Voting可有效提供政府決策參考，惟提案名稱與題意，可留待後續討論。

六、散會：11時28分